

扬州大学社会发展学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 调剂复试工作须知

一、各学科、专业学位类别（领域）调剂录取计划

学科、专业学位（领域） 代码及名称	学习方式类别	计划录取人数	复试分数线* (初试总分要求)
(035200) 社会工作	非全日制专业学位	6	355
(045109) 学科教学（历史）	非全日制专业学位	4	355
(125500) 图书情报	非全日制专业学位	3	218

注：考生初试各单科成绩需达到国家 A 类分数线要求，并同时符合《扬州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》中调剂工作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复试形式

按照《扬州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法》要求，全部采取线下现场复试形式。

三、复试名单

详见附件。

四、考前准备

（一）复试费用缴纳

根据江苏省物价局、财政厅和教育厅文件《关于进一步明确我省高校收费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苏价费〔2007〕423 号、苏财综〔2007〕92 号、苏教财〔2007〕89 号）文件精神，参加研究生复试的考生需缴纳复试费（80 元/生）。复试考生需在 4 月 9 日前登录我校综合缴费平台（<http://fee.yzu.edu.cn/>）缴纳复试费（用户名为身份证号，密码为身份证后 6 位或 6 个 0，点击“其它缴费”。

已参加过我院 2023 年一志愿复试的考生，也需重新缴费），在报到时将核验缴费情况，未缴费考生不得参与复试。

（二）按照扬州大学《2023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心理测试流程》（见附件）要求完成心理测试（本项工作在复试报到当天完成，题目数量较多，请尽量在 35 分钟之内完成）。

（三）仔细阅读《扬州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资格审查内容与要求》（见附件）。并按要求提前准备好以下材料（包括复印件，报到现场不提供材料复印服务），以供报到时进行审核。已参加过一志愿复试的考生仍需按要求准备相关材料。

1.身份证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（复印在同张纸上）。

2.毕业证书、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（无学位证书则不含此项），应届本科毕业生须提供学生证原件及复印件（复印件需含个人信息页及学籍注册页）。

3.应届本科毕业生、成人应届本科毕业生需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；非应届本科毕业生需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。

4.在校历年学习成绩单或学籍表原件及复印件（应届毕业生须盖教务处公章，非应届毕业生加盖档案所在单位档案管理部门公章）。

5.《扬州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思想品德考核表》（见附件）（应加盖档案所在单位、或工作或学习单位公章）。

6.本人签字的《个人身体健康状况调查表》（见附件）。

7.本人准考证原件。

8.填写《扬州大学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复试承诺书》(见附件)
(加盖工作单位人事部门或档案所在单位档案管理部门公章)。

9.同等学历考生需同时提供大学英语四级证书(或其他外语类
相应等级证书)原件及复印件。

以上所有准备工作(心理测试除外)请务必在4月10日(含
当日)前完成,否则无法通过报到资格审查,无法参加复试。

五、复试安排

见《复试日程安排》文件。请注意确认好复试时间,按照要
求提前候考,考试开始之前和结束之后请保持手机畅通,随时关
注学院官网通知公告。

六、复试内容

复试主要通过思想品德考核、面试、专业课考核、外语应用
能力测试等形式,重点对考生思想品德、既往学业、一贯表现、
科研能力、创新能力、专业素养、实践能力、外语应用能力(含
听力和口语)等进行考核。

七、复试成绩

成绩计算方式按照《扬州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录取工作办
法》要求。复试成绩总分为300分。其中,专业课考核成绩满分
为150分;面试成绩满分为150分(含外国语应用能力测试成绩
满分为30分,综合素质测试成绩满分为120分),90分为及格,
不合格者不予录取。综合成绩计算公式如下:

1.社会工作、学科教学(历史)综合成绩(满分为100分)计
算方式为:

综合成绩 = 初试成绩总分÷5×60%+复试成绩÷3×40%

2.图书情报综合成绩（满分为 100 分）计算方式为：

综合成绩 = 初试成绩总分÷3×60%+复试成绩÷3×40%

学院咨询电话及电子信箱为：0514-87975505，邮箱：

guoxj@yzu.edu.cn。联系人：郭老师。

**如有名单中考生确定不能参加复试的，请务必在 4 月 10 日前
与我院电话联系！**

附件：

- 1.扬州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资格审查内容与要求
- 2.2023 年硕士研究生入学心理测试流程
- 3.扬州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思想品德考核表
- 4.扬州大学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复试承诺书
- 5.个人身体健康状况调查表

扬州大学社会发展学院

2023 年 4 月 7 日